

學生休退學退費基準表

學生類別	正式生	
休、退學時間	收費項目	學費、雜費(或學雜費基數)及其餘各費
一、本學期現場註冊截止日(含當日)前		免繳費，已繳費者全額退費
二、本學期現場註冊截止日之次日起至上課開始日之前一日		1. 學費退 2/3 2. 雜費及其餘各費全部退還
三、上課開始後未逾 1/3		學費、雜費(或學雜費基數)及其餘各費退還 2/3
四、上課後逾學期 1/3(含)，未逾 2/3		學費、雜費(或學雜費基數)及其餘各費退還 1/3
五、上課後逾學期 2/3(含)		所繳各費均不退還

學生類別	推廣教育中心學生	
休、退學時間	收費項目	學分費、雜費及其餘各費
一、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		學分費、雜費及其餘各費之九成
二、上課開始後未逾 1/3		學分費、雜費及其餘各費之半成
三、上課後逾學期 1/3(含)		所繳各費均不退還